

珠 海 市 民 政 局

珠海市民政局转发广东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 印发《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 申请受理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指南 (暂行)》的通知

各区（功能区）民政部门：

现将《广东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申请受理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指南（暂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民办发〔2022〕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制定《珠海市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申请受理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流程图》，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。

- 附件：1. 广东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申请受理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指南（暂行）》的通知
2. 珠海市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申请受理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流程图

珠海市民政局

2022年5月19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政府横琴办社会事务局、市社会福利中心。